附件2

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承诺书

本人 ，身份证号码为 ，于 年 月毕业于 （院校）

(专业)，现参加海安市教体系统2024年春季公开招聘教师活动，自愿作为择业期内未就业人员报名。

本人郑重承诺：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，如违反承诺内容，本人承担一切后果。

承诺人：

委托代签人：

2024年 月 日